

文明创建“添新彩” 模范机关“底色亮”

抓好“两点两基” 深化创文成果

（上接第一版）

聚焦市委中心工作。市委办公室围绕“智造之都、宜居之城”等中心工作任 务，及时掌握中央、省委重大会议和重大决策部署，及时了解基层一线鲜活案例，力求做到起草的文稿符合上级精神、体现我市工作实际，真正做到谋在点子上、参到关键处、用在正当时；围绕制造业高质量发展、新冠肺炎疫情冲击下经济发展、城乡融合发展等市委中心工作，精准选取调研课题，有针对性开展调研，为领导决策提供参考。

助力文明城市创建。市委办公室积极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先后开展了诚信环境建设、法治理念培育、职业道德提升、行业规范塑造等活动；积极开展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提升干部群众文明素养，深入街道社区、旅游景点、机关单位、经营场所等，开展文明服务、文明执法、文明经

营、文明交通、文明旅游、文明餐桌等系列活动，为共创文明城市、建设美丽家园增添力量。

服务决胜脱贫攻坚。市委办公室切实扛牢政治责任，积极作为，主动谋划，制定《市委办公室驻村联系点帮扶工作计划》，加大对驻村联系点的帮扶力度，每月安排1名县级干部赴驻村联系点，走访贫困群众，帮助解决难题。同时，他们联合市妇联、市科协等单位，组织开展“温暖·牵手”“科普大篷车扶贫扶智进乡村”等活动，为贫困户送温暖、为贫困村送希望。

践行党的群众路线。市委办公室深化“党建+志愿服务”，把开展形式多样的志愿服务活动作为拓展机关党员服务群众的新途径，制定学雷锋志愿服务工作制度，组建志愿者服务队，先后联合市公安、民政、环保、人行等部门，开展了预防溺水、义务献血、环境保护、

防范非法集资等志愿服务活动，扎扎实实为群众做好事、办实事、解难事，以实际行动践行了党员的初心使命。

突出制度保障 以创建促进工作规范

机制建设是规范机关运行的根本之策。在文明单位创建过程中，市委办公室注重加强制度建设，着力用制度管人管事、用制度推动工作质效提升。

规范决策程序。出台《中共许昌市委办公室议事决策规则》，健全完善市委办公室室务会议和秘书长、办公室主任会议等制度，对重要工作、重大活动集体研究，进一步推进议事决策科学化、民主化、制度化。

加强总结谋划。建立办公室工作年计划、月安排、周安排机制，对年度、月度、每周工作超前思考、安排，确保各项工作无遗漏。每月月初召开室务会议，点评上月工作完成情况，总结经验

跑出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加速度”

（上接第一版）平煤隆基单晶硅高效太阳能电池项目已建成投产，产能达7GW，年产值70亿元，转换效率全球第一，计划通过3—5年，打造产能30GW、年产值300亿元、用工超万人的太阳能电池片“超级工厂”；利用焦炉煤气提取煤焦油，打造“煤焦油—针状焦—中间相焦—特种石墨”“煤焦油—纺织沥青—碳纤维—复合材料”两条碳材料产业链；投资20多亿元的超高功率石墨电极、压型、焙烧、等静压等项目已建成投产，产值60亿元，投资13亿元的针状焦项目已建成，可年产6

万吨延迟沥青焦及4万吨针状焦，投资26亿元的年产20万吨环己酮项目预计10月底试生产；正在编制《河南省襄城县千亿级硅碳先进材料产业园发展规划》，预计9月底前完成评审。

优化营商环境强活力。该县坚持“政府办好围墙外的事,企业办好围墙内的事”，当好服务企业的“店小二”，帮助企业解难题、增信心、激发县域经济发展活力；扎实推进“四个一百”专项行动，落实“企业服务日”制度，相继开展“环境优化年”“效率提升年”活动，先后为企业办理各类问题321个，

求，坚持抓好“四改一增”项目，加大对老旧小区、无主管居民小区、背街小巷的改造提升力度，分类推进“一有七中心”社区建设模式，加快推进公共文化服务阵地设施覆盖和管理使用。目前，该区相继投入资金近3000万元，改造老旧小区16个，建成规范化社区12个，进一步夯实了基层创建。

“为确保高质量完成创文任务，我们重点以两个‘加强’来推动具体工作落实。”蔚钟声说，“首先是加强督导落实,开发区实行区、街道办事处两级督导与各责任单位内部督导相结合,专项督导和不定时段督导相结合的形式,对整体创文工作开展全方位、高频次的督导检查,发现问题及时下达整改通知书,跟踪问效,落实到位。其次是加大责任追究力度,围绕创文工作制定了严格的奖惩措施,对领导不重视、成效不明显、工作滞后影响全区创文大局造成严重后果的,将按照规定顶格责任追究,绝不姑息迁就。”

“奖牌拿到手,创建不松手，尤其在决战决胜的重要关口，作为主创单位,开发区一定会牢固树立‘一盘棋’思想,举全区之力做好各项创文工作,为我区实施二次创业、打造‘智造之都、宜居之城’样板区助力,为全市持续深化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工作添彩。”蔚钟声坚定地说。

企业简介——

禹州银梅饮料有限公司位于禹州市西产业园,是一家集研发、生产、销售于一体,以中草药为原料的饮料生产企业。该公司创立于1996年11月,注册资金3000万元,占地面积约6.6万平方米,建筑面积3万多平方米,年生产银梅系列饮料10万吨。

为进一步提高企业的美誉度与市场竞争力,提升产品品质,回馈长期以来关心和支持银梅可乐(银梅口乐)的广大消费者,该公司特举办此次广告语征集活动。

产品简介——

银梅可乐以金银花、乌梅、高良姜、丁香等天然中药材为原料,按照国家饮料生产标准,运用现代发酵工艺科学提炼而成,并通过了省技术鉴定。鉴定结论:银梅可乐配方合理、气味芬芳、清爽可口、酸甜适中,药香含蓄而沉稳,风味独特,色、香、味俱佳,具有生津止渴、消除疲劳、清热解毒、增进食欲等功效。经专业检测机构测定,每1L银梅可乐含皂苷(以人参皂苷Re计)20.8mg。此外,它还含有总黄酮、三萜等有益成分,被誉为保健型清凉饮料新产品,老少皆宜。

银梅®

银梅可乐

万元

征集广告语

企业荣誉——

★河南省著名商标

★河南省名牌产品

★河南省特色商品

★河南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

★河南省质量诚信A级工业企业

★许昌市农业产业化经营重点龙头企业

★禹州市重点保护企业

广告语创作要求

1.语言简练,朗朗上口,有亲和力、创造性,寓意深刻,有内涵,便于传播。

2.突出产品优势,突出企业及产品的文化内涵,体现产品的差异化。

3.每人限定数量在3条以内,最好附一份创意内涵说明。

4.长度控制在10个字左右。

5.应征作品应为作者独立完成且没有发表过的原创作品,不得与任何公开发表的作品相同或者类似,不得侵犯他人的知识产权,违者后果自负。

6.获奖广告语所有权归禹州银梅饮料有限公司所有,在用于宣传产品或者推介企业文化时,不再支付任何费用。

活动时间

1.投稿时间:即日起至2020年9月30日。

2.评选时间:2020年10月上旬。由禹州银梅饮料有限公司邀请有关专家学者、资深新闻媒体人员组成评委会进行评选。

3.公布时间:2020年10月上旬。获得一、二、三等奖的作者及作品,将在《许昌日报》《许昌晨报》上公布。

为防止雷同或者抄袭,此次活动通过邮箱接收稿件。另外,相同内容的参赛作品,以先发送的为准。

投稿邮箱:905317587@qq.com(投稿时请附上作者姓名及联系电话)

奖项设置及奖品

1.一等奖1个,奖励10000元现金。

2.二等奖10个,各奖励1000元现金。

3.三等奖30个,各奖励银梅可乐5件。

4.优秀奖100个,各奖励银梅可乐2件。

5.入围奖200个,各奖励塑脂大瓶装银梅可乐2瓶。

投稿时间:即日起至2020年9月30日

本次活动最终解释权归禹州银梅饮料有限公司所有。

主办单位:禹州银梅饮料有限公司 地址:禹州市园区路1号 电话:0374-8279910 6067088

声 明

申丽娟毕业于河南省信阳林业学校造林专业河南省全日制普通中等专业学校毕业证(毕业证号:020316)丢失,声明作废。

公 告

为规范神垕镇区交通秩序,即日起,将对神垕镇文昌阁路(东环路)、神彩路、乾鸣大道没有停放在规定停车位上的机动车依法进行处罚。望广大机动车驾驶员自觉遵守交通法规。

禹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2020年8月12日

关于中国移动许昌分公司进行网络升级的公告

为了响应国家“新基建”战略,给广大移动客户提供更优质的上网服务,中国移动许昌分公司定于8月12日0:00-6:00进行网络升级,升级期间可能会影响许昌建安区、襄城县部分用户业务感知,由此给您带来的不便,敬请谅解。如有疑问或需网络咨询,请您拨打24小时网络咨询热线18703740000,感谢您的理解与支持!

特此公告

中国移动许昌分公司

2020年8月12日

许昌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2020年第四批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拍卖出让成交公示

按照《土地管理法》《城市房地产管理法》《招标投标挂牌出让国有土地使用权规定》《招标投标挂牌出让国有土地使用权规范》和《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转发河南省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交易管理办法的通知》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遵循公开、公正、公平的原则,我局于2020年8月5日网上拍卖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并成交7宗。现将成交情况公示如下:

地块编号	地块位置	受让人	土地用途	出让年限	出让面积(平方米)	成交价款(万元)
示范区 FD10-2*宗地	万通街以北、竹林路以东	许昌市新财建设有限公司	教育	50年	46767	6056
示范区 FD05-1a*宗地	芙蓉大道以东、莲韵路以南	许昌市财源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商服	40年	14790	5808
示范区宏达路以东01*宗地	宏达路以东、规划道路以南	天昌国际烟草有限公司	工业	50年	168897	7668
魏都区香山公园以南、庞庄村以西1*宗地	香山公园以南、庞庄村以西	许昌欣旺能源有限公司	公用设施用地	50年	36839	2450
魏都区香山公园以南、庞庄村以西2*宗地	香山公园以南、庞庄村以西	杨志业	公用设施用地	50年	18680	1256
魏都区香山公园以南、庞庄村以西3*宗地	香山公园以南、庞庄村以西	许昌欧绿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公用设施用地	50年	23341	1553
开发区 92-4*宗地	五里岗路以西、南外环以北	许昌经高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工业	50年	40123	2019

许昌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0年8月11日